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保荐机构”）作为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农生物”、“公司”）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傲农生物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泰君安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获取了募集资金专户的分月对账单，查阅了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计机构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78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75,584,556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3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389,999,984.8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24,575,584.56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65,424,400.28 元。

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全部到位，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361Z0033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0 年度，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1,318,498,207.82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18,498,207.82 元，利息收入 1,563,628.80 元，手续费 15,147.24 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48,474,674.02 元。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作了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从 2020 年 5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1	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市芗城区支行	935007010016316681	0.00
2	襄阳傲新生态牧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龙文支行	8111301012500569808	4,702.74
3	庆云傲农旭成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631869137	0.00
4	上杭傲新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33033	21,466,653.61

5	上杭傲农槐猪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80601300001158	0.00
6	诏安优农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32624	9,199,505.71
7	乐山傲新育种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融中心支行	40328001040059589	15.00
8	吉安市吉州区鸿图养殖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	4100020729200052963	0.00
9	吉水县傲禧农牧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34077	0.00
10	江苏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观音山支行	415678905887	4,128,220.06
11	怀化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禾支行	35150198160100001744	13,632,069.72
12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32596	43,507.18
合计				48,474,674.02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6,542.4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849.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5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849.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1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南溪猪场养殖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否	8,100.00	8,100.00	8,100.00	8,101.11	8,101.11	1.11	100.01	2020 年 7 月	-219.68	注	否
梨园村傲新生猪养殖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0.00	100.00	2020 年 2 月和 2020 年 6 月分批投产	1,439.14	是	否
年存栏 10,000 头父母代母猪场项目	否	11,900.00	11,900.00	11,900.00	11,901.40	11,901.40	1.40	100.01	2020 年 3 月和 2020 年 6 月分批投产	1,608.65	注	否
上杭生态农业综合开发项目下都基地	否	15,400.00	15,400.00	15,400.00	13,320.08	13,320.08	-2,079.92	86.49	2021 年 1 月和 2021 年 4 月分批投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上杭槐猪产业综合开发项目（槐猪种群保护中心和槐猪育种扩繁场）	否	6,300.00	6,300.00	6,300.00	6,300.73	6,300.73	0.73	100.01	2020 年 7 月起分批投产	-227.44	注	否
诏安优农 10,000 头商品母猪场项目	是	12,500.00	12,500.00	12,500.00	11,634.44	11,634.44	-865.56	93.08	2021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种养殖项目	否	4,800.00	4,800.00	4,800.00	4,801.36	4,801.36	1.36	100.03	2020 年 8 月	-209.91	注	否
吉州区曲瀨生态循环养殖小区建设工程	否	5,200.00	5,200.00	5,200.00	5,200.45	5,200.45	0.45	100.01	2021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吉水县白沙傲禧生态循环养殖小区项目	否	12,542.44	12,542.44	12,542.44	12,556.13	12,556.13	13.69	100.11	2020 年 10 月和 2020 年 12 月分批投产	-268.51	注	否
年产 5 万吨水产饲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6,300.00	6,300.00	6,300.00	5,889.58	5,889.58	-410.42	93.49	2021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18 万吨乳猪奶粉及高端生物饲料项目	否	6,500.00	6,500.00	6,500.00	5,144.53	5,144.53	-1,355.47	79.15	2021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41,000.00	41,000.00	41,000.00	41,000.00	41,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6,542.44	136,542.44	136,542.44	131,849.82	131,849.82	-4,692.6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一）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后备母猪从配种、产仔、断奶到商品猪出栏销售需要一定时间，投产初期项目尚未达到满负荷状态，项目效益未能及时体现。

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公司对3个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实施单位	承诺投资项目	调整前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批准程序
吉安市吉州区鸿图养殖有限公司	吉州区曲瀨生态循环养殖小区建设工程	2020 年 10 月	2021 年 1 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江苏傲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5 万吨水产饲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2021 年 1 月	2021 年 4 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诏安优农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诏安优农 10,000 头商品母猪场项目	2021 年 3 月	2021 年 5 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项目延期原因如下：

1、吉州区曲瀨生态循环养殖小区建设工程项目：该项目原计划于2020年10月引进猪只生产，公司于2020年10月对该项目进行了初步验收。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保障近期公司内部供种需要，该项目投产后初期拟用于公司后备母猪的保育育肥配套使用，为此对该猪场生物安全等硬件进行了必要升级和进一步完善，导致项目投产时间延期至2021年1月，该项目已于2021年1月投产。

2、年产5万吨水产饲料生产线（扩建）项目：该项目原计划于2021年1月开始试生产，由于受2020年外界环境影响，以及每年10月底至次年3月下旬江苏水产料市场处于淡季，公司结合该项目缓急程度适当推迟了该项目的工期，该项目已进入设备调试、办理验收手续阶段，公司预计于2021年3月调试完毕并办完验收手续，2021年4月正式投产。

3、诏安优农10,000头商品母猪场项目：该项目原计划于2021年3月建成投产，因前期公司配合当地政府要求对项目建设的省外施工人员实行阶段引进，以及受外部环境影响设备厂家未能按原计划将设备送达，导致项目工期有所延后，目前项目主体土建施工已经完成，在进行外围附属设施收尾工作，设备安装在全面加紧施工中，该项目预计于2021年5月投产。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0年5月8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合计人民币24,291.84万元，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1	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南溪猪场养殖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8,100.00	4,991.93
2	襄阳傲新生态牧业有限公司	梨园村傲新生猪养殖项目	6,000.00	2,874.58
3	庆云傲农旭成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年存栏 10,000 头父母代母猪场项目	11,900.00	6,883.29
4	上杭傲新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上杭生态农业综合开发项目下都基地	15,400.00	136.99
5	上杭傲农槐猪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杭槐猪产业综合开发项目（槐猪种群保护中心和槐猪育种扩繁场）	6,300.00	3,884.81
6	诏安优农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种猪扩繁生态养殖一期项目	12,500.00	243.92
7	乐山傲新育种有限公司	种养殖项目	4,800.00	1,095.84
8	吉安市吉州区鸿图养殖有限公司	吉州区曲瀨生态循环养殖小区建设工程	5,200.00	2,042.02
9	吉水县傲禧农牧有限公司	吉水县白沙傲禧生态循环养殖小区项目	12,542.44	1,918.86
10	江苏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5 万吨水产饲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6,300.00	200.00
11	怀化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8 万吨乳猪奶粉及高端生物饲料项目	6,500.00	19.60
合计			95,542.44	24,291.84

2020年5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0]361Z0258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公司未发生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0年，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形。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并于2020年7月22日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诏安优农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种猪扩繁生态养殖一期项目”的实施内容进行变更，由建设存栏4,000头纯种母猪扩繁场变更为建设存栏10,000头商品母猪场。变更后的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20,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12,500.00万元，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均不变，具体如下：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前的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诏安优农 10,000 头商品母猪场项目	种猪扩繁生态养殖一期项目	12,500.00	9.1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诏安优农10,000头商品母猪场项目	种猪扩繁生态养殖一期项目	12,500.00	12,500.00	11,634.44	11,634.44	93.08	2021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500.00	12,500.00	11,634.44	11,634.44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诏安优农10,000头商品母猪场项目	受近年来非洲猪瘟疫情的影响，国内生猪产能大幅下滑、猪肉市场供给大幅减少，给生猪生产发展和人民猪肉消费造成较大不利影响。国家高度重视生猪生产发展，党中央、国务院对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给作出了一系列决策部署，省、市两级政府对地方恢复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的政策扶持力度不断加大。鉴于此，为充分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公司对诏安优农实施的募投项目实施内容进行变更，具体原因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已于2020年7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并于2020年7月22日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一）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为：

受近年来非洲猪瘟疫情的影响，我国生猪产能大幅下滑、猪肉市场供给大幅减少。生猪养殖业是关乎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猪肉是我国大多数居民最主要的肉食品。发展生猪生产，稳定猪肉供应，对于保障人民群众生活、稳定物价、保持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大局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国家高度重视生猪生产发展，党中央、国务院对生猪稳产保供稳价作出了一系列决策部署，出台了《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促进转型升级的意见》、农业农村部《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给的意见》、农业农村部《加快生猪生产恢复发展三年行动方案》等文件，要求加快恢复生猪生产，国内生猪养殖产业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2019年9月30日，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印发福建省稳定生猪生产促进转型升级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通知》，指出加快生猪产业发展，增强猪肉市场供给能力，通过3年努力达到全省生猪生产与猪肉市场需求总体平衡，努力为全国大局多做贡献。

2020年1月17日，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漳州市大力促进生猪产业高质量发展有效保障市场供给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提出2021年底，达到全市生猪存栏178万头、年出栏299万头的目标，猪肉自给平衡有效巩固。

为积极响应国家和地方政府的相关政策号召，充分抓住当前行业发展机遇，促进当地快速恢复生猪产能、提高当地生猪供应保障能力，公司拟对诏安优农原项目的实施内容进行变更，由原来4,000头母猪存栏规模扩大到10,000头商品母猪存栏规模，增加公司生猪出栏量，为地方加快恢复生猪生产任务贡献力量。

上述项目变更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7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傲农生物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傲农生物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扬文

张扬文

刘爱亮

刘爱亮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